

证券代码：872180

证券简称：英华融泰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英华融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玉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英华融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619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。公司监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5 年度公司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英华融泰：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及《英华融泰：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请予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5 年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参照公司 2025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6 年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审字（2026）00002460 号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5,896,869.4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,468,408.44 元。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2,468,408.44 元，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,004,834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4.39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共计分配 21,952,122.13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收益，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且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基础上，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814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晓军、张宇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英华融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关于英华融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英华融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